

#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作为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，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，参加了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。现将本人2013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：

### 一、2013 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

1、2013 年度本人参加公司七次董事会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独立董事姓名	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现场出席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	缺席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
童光明	7	3	4	0	0	否

本人对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所有议案无异议，均投赞成票。

2、2013 年度，本人参加了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 二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2013 年度，本人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：

序号	时间	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	独立意见类型			
			同意	保留	反对	无法发表意见
1	2013. 3. 11	关于续聘公司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	√			
2	2013. 4. 25	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	√			
3	2013. 4. 25	对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	√			

4	2013. 4. 25	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	√			
5	2013. 4. 25	关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	√			
6	2013. 4. 25	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 2012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独立意见	√			
7	2013. 4. 25	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及 2013 年第一季度衍生品投资情况的独立意见	√			
8	2013. 4. 25	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	√			
9	2013. 8. 28	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	√			
10	2013. 8. 28	对公司 2013 年上半年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	√			
11	2013. 8. 28	对公司 2013 年上半年衍生品投资的独立意见	√			
12	2013. 9. 11	关于《关于授权处置金融资产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	√			
13	2013. 10. 29	对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继续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	√			
14	2013. 10. 29	对《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调整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	√			
15	2013. 10. 29	对公司衍生品投资的独立意见	√			
16	2013. 12. 28	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	√			

### 三、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相关工作

1、本人参加了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会议，并于会前认真阅读议案及相关附件材料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在董事会运作规范和重大决策等方面履行应尽的职责。

2、2013 年本人除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外，客观如实的发表相关独立意见，审慎行使独立董事权利。还进行了现场考察，并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沟通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。

3、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，积极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关注媒体、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，并就相关信息及时反馈给公司，让公司管理层充分了解中小投资者的

要求，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。

#### 四、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

##### 1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工作情况

2013年，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，参加了审计委员会全部会议，听取高管人员关于2012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，就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、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和年度财务报告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分析，积极参与讨论、提出合理建议，并最终形成决议。在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，认真与公司财务人员、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，及时了解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和注册会计师关注的问题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。

##### 2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和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等，认真审查董事及高管人员 2012 年度的薪酬情况，认为 2012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薪酬管理办法执行，程序与发放标准合规、合法。

#### 五、其他工作

- 1、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。
- 2、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。
- 3、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- 4、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。

2014 年，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，继续担负起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应有的责任，谨慎、认真、勤勉、忠实的履行职责，加强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班子之间的沟通和合作，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。

独立董事：童光明

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